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特别提示

1.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药业”、“发行人”或“公司”)根据《关于修改<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证监会公告[2014]98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关于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的决定》(证监会公告[2014]11号),《关于发布<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的决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备查管理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的通知》(中证监发[2014]77号),《关于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备查管理细则>第四条第一款的通知》(中证监发[2014]120号)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公司网下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以下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关于网上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sse.com.cn)公布的《深圳市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办法》(深证上[2014]58号)。

2. 本次发行在投资者资格、网下发行比例、回拨机制、定价原则、配售原则等方面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3.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于行业为C27“医药制造业”。

截至2015年1月12日(T-3日),中指数据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67.35倍。

4.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4,456.0万股,不考虑发行人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扣除预计发行费用4,482.0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57,625.20万元。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重要提示

1. 康弘药业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456.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198号文核准。

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和承销团成员负责(以下简称“保荐人”)或“中银国际”)分别通过深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平台和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

3. 本次发行股票简称“康弘药业”,股票代码为“002773”,该简称及代码仅适用于本次网下、网上发行。

4. 本次发行价格为13.62元/股,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为57,625.20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4,482.0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57,625.20万元。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5. 若本次发行成功,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62,107.20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4,482.0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57,625.20万元。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2015年6月10日在《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进行了披露。

6. 投资者若可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将不能参与网上发行。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的,网上发行申购部分视为无效申购。

7. 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1)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方可且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本次有效报价的投资者名单及有效拟申购量信息请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询价申报情况”,请投资者仔细核对是否在有效报价投资者范围内以及拟申购数量,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未被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确认为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2) 本次网下发行时间为:2015年6月17日(T日,周三)9:30-15:00,有效报价的投资者应于上述时间通过深交所网下电子平台录入申购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申购数量应与有效申购数量一致。

(3) 有效报价的投资者应于T日(8:30-15:00)从中国证监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足额、及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资金,并确保资金在T日15:00之前到账,T日3:00之前及T日之后到账的均为无效申购。请参见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注意资金到账时间。

(4) 投资者(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再次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予以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册、其他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投资者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法律法规和本次发行相关公告规定的禁止参与网下发行的情形,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8. 网上发行主要安排:

(1)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15年6月17日(T日,周三)9:15-11:30,13:00-15:00。

(2) 网上申购时间(T日,含当日)前已在中签结果公告中刊登的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资金账户,且在2015年6月15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均持有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按市值申购实施细则》(深证上[2014]158号)所规定的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的投资者即可参与网下申购。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股票的账户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 有效报价的投资者应于T日(9:3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电子平台向有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提交申购款,并确保资金在T日15:00之前到账。T日3:00之前及T日之后到账的均为无效申购。请参见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注意资金到账时间。

(4) 投资者(主承销商)将对申购款存入银行账户的投资者进行审核,并根据网下申购的金额,将申购款存入银行账户。

(5) 有效报价的投资者应于T日(9:30-15:00)持本人身份证件、申购单据、有效报价单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办理验资手续。

(6)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冻结,待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完成验资后,将网下申购资金解冻。

(7)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8)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9)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0)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4)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5)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6)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7)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8)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9)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20)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2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2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2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24)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25)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26)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27)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28)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29)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30)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3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3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3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34)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35)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36)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37)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38)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39)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40)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4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4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4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44)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45)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46)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47)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48)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49)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50)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5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5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5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54)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55)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56)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57)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58)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59)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60)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6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6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6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64)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65)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66)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67)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68)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69)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70)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7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7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7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74)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75)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76)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77)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78)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79)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80)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8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8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8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84)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85)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86)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87)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88)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89)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90)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9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9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9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94)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95)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96)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97)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98)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99)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00)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0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0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0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04)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网下发行资金账户进行解冻。

(105)